

合肥市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合同书

项目名称：新站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2025年环境质量监测服务（第1包）

项目编号：2024AXXFN00013-1

甲方（采购人）：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合肥新站高新区公共资源管理中心组

签订日期：2025年3月29日



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合肥新站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成交通知书；

1.1.3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服务

1.2.1服务名称：新站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2025年环境质量监测服务（第1包）；

1.2.2服务内容：

(1) 必须按照区生态环境分局确定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工作，采样方法按国家和安徽省相关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分析方法按现行有效的标准方法执行。

(2) 现场检测和实验分析中使用的仪器设备必须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检定、校准并在计量检定、校准合格的有效期内。

(3) 具体监测项目包括水质（含“河长制”考核断面、污水处理厂、涉重金属企业等）、大气（含挥发性有机物 VOCs、臭气）、土壤、噪声、饮食业油烟、辐射、固体废弃物等。（第1包负责对除第2包确定的重点排污企业之外的其他重点排污企业(19家)开展监督性监测、以及其他检测任务）。

(4) 熟悉新站高新区环境状况，了解沿河排污口状况，具备开展污染源排查监测能力。



(5) 按要求定期对河道监测数据、企业监督性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 12345、12369 信访投诉问题以及行政处罚过程中涉及水、大气、噪声、土壤、固体废物等各类环境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研判，科学分析各监测数据空间、时间上的变化情况，反映的实际环境问题，给出下一步工作建议，并形成分析报告。

(6) 确保监测及出具监测报告及时、快速。

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必须在新站高新区环保分局电话通知后 45 分钟内赶到现场组织监测，并在当天出具监测报告；

环境信访监测必须在新站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下达任务单或电话通知后 1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监测，并在当天出具监测报告；

例行监测必须新站高新区环保分局下达任务单后 1 天内完成监测，并在 2 天内出具监测报告。

1.2.3服务质量：

(1) 每季度第一个月上旬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上一季度的考核，共考核 4 次，总分 15 分，得季度考核 10 分以上（含 10 分）为合格。具体考核细则如下：

（注：考核细则可能会根据标准、规范、上级要求变化有所调整）

序号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考核分值
1	响应能力	应急或临时采样任务时，无法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到达的，每发生一次扣 2 分，发生 2 次以上（不含 2 次），该项不得分	5
2	质量保证	对现场采样不规范，监测数据、报告存在明显错误，分析报告质量差的，每发现一次扣 2 分，发生 2 次以上（不含 2 次），该项不得分	5
3	报告及时性	没有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交检测报告、数据分析报告的，一次扣 2 分，发生 2 次以上（不含 2 次），该项不得分	5
合计			15

(2) 考核条款

1) 在服务期间，首次考核不合格者，扣该季度服务费 20%。

2) 有以下行为和情况之一者，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解除合同。

- 在服务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收受被检测单位贿赂者；
- 在服务期间，出现违法或违规行为，被通报者；
- 在服务期间，累计两次考核不合格者。



(3) 采购人、上级部门或者审计部门进行抽查、考核、检查、核查时如发现被委托项目在检测质量、费用计算、监测资料存档出现错误、缺失等问题, 则扣5000元/次。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中标费率: 89% (招标金额: 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 (大写) (¥680000.00元))。计费依据: 参照安徽省环境监测服务费标准(皖价费[2014]139 号)的费用×89%服务费标准中未列明的收费标准,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根据工作量按季度结算服务费;

1.4.2 发票开具方式: 次月 5 号之前监测单位提交监测费用清单, 经甲方核查确认后, 监测单位开具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5.2 服务地点: 合肥市新站高新区, 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服务方式: 按照采购单位实际需求, 根据本合同1.2.2服务内容要求服务方式进行服务。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 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0.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0.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7.1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单位盖章）

乙方：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 3月 29日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 3月 29日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账 号：732641018280002411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一：

新站高新区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第1包）

新站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5 年环境质量监测服务（第 1 包）：负责对合肥市新站高新区内除第 2 包确定的重点排污企业之外的其他重点排污企业(19 家)开展监督性监测、以及其他检测任务。

重点排污企业名录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做动态调整。具体监测内容根据实际具体情况由合肥市新站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确定和调整，标供应商须无条件响应。

序号	重点污染源名称	所在社区
1	合肥鼎昌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瑶海社区
2	合肥长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瑶海社区
3	合肥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瑶海社区
4	合肥市于湾污水处理厂	磨店社区
5	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瑶海社区
6	润晶（合肥）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7	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8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9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10	合肥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B9、10.5 代线）	三十头社区
11	合肥东进世美肯科技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12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机务段（上海铁路局合肥机务段）	七里塘社区
13	合肥冠怡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三十头社区
14	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B3、6.5 代线）	七里塘社区
15	康宁汽车环保（合肥）有限公司	三十头社区
16	合肥伟仕泰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七里塘社区
17	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三十头社区
18	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	七里塘社区
19	合肥京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磨店社区

